

2017 年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决算公开报告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区人大常委会行使以下职权：

（一）在本区范围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三）召集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四）讨论、决定本区的政治、经济、教育、农业、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五）根据区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区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六）监督区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区人大代表，组织、指导人大代表联组开展工作活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七）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八）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决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免。

（九）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十）行使区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有 8 个，包括 1 个综合办事机构和 7 个工作委员会，分别是办公室、法制工委、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委、教科文卫工委、财经工委主任、城建环资工委、华侨外事工委、农村农业工委，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326.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327.3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12.0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303.5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13.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289.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2,338.55	<b>本年支出合计</b>	47	1,934.0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58.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463.29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b>总计</b>	25	2,397.35	<b>总计</b>	50	2,397.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8.55	2,326.53	0.00	0.00	0.00	0.00	12.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9.85	1,337.83	0.00	0.00	0.00	0.00	12.02
20101	人大事务	1,349.85	1,337.83	0.00	0.00	0.00	0.00	12.02
2010101	行政运行	927.52	92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1	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3	机关服务	94.46	9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41.08	4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86	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0.00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8.55	2,326.53	0.00	0.00	0.00	0.00	12.02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76.39	264.37	0.00	0.00	0.00	0.00	12.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5.59	68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85.59	68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3.59	30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00	2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9.00	1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19	1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19	1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19	1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92	28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92	289.92	0.00	0.00	0.00	0.00	0.00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8.55	2,326.53	0.00	0.00	0.00	0.00	1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25	9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1.67	191.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4.06	1,680.28	253.7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7.37	1,073.58	253.78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327.37	1,073.58	253.78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09.42	909.42	0.00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1	0.00	2.91	0.00	0.00	0.00
2010103	机关服务	94.46	94.46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41.08	0.00	41.08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0.59	0.00	0.59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4.47	0.00	4.47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86	0.00	1.86	0.00	0.00	0.00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0.57	0.00	0.57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4.06	1,680.28	253.78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72.01	69.71	202.3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59	303.5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59	303.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3.59	303.59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19	13.19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19	13.19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19	13.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92	289.9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92	289.9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25	98.2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1.67	191.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26.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319.73	1,319.7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03.59	303.5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3.19	13.1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89.92	289.9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2,326.53	<b>本年支出合计</b>	52	1,926.42	1,926.4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0.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410.66	410.6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0.56		5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5			
<b>总计</b>	28	2,337.09	<b>总计</b>	56	2,337.09	2,337.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26.42	1,680.28	246.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9.73	1,073.58	246.14
20101	人大事务	1,319.73	1,073.58	246.14
2010101	行政运行	909.42	909.42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1	0.00	2.91
2010103	机关服务	94.46	94.46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41.08	0.00	41.08
2010106	人大监督	0.59	0.00	0.59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4.47	0.00	4.47
2010108	代表工作	1.86	0.00	1.86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0.57	0.00	0.57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64.37	69.71	194.6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26.42	1,680.28	246.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59	303.5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59	303.59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3.59	303.59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19	13.19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19	13.19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19	13.1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92	289.9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92	289.9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25	98.2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1.67	191.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2.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46
30101	基本工资	193.41	30201	办公费	5.57
30102	津贴补贴	529.8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1.9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7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84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9.7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5.73	30211	差旅费	0.87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351.44	30213	维修（护）费	7.2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1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13.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98.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6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00
30313	购房补贴	191.67	30229	福利费	21.51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7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7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7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08.08		公用经费合计	17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66	1.26	14.40	0.00	14.40	20.00	13.27	1.26	4.97	0.00	4.97	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收入 2397.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38.5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326.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32.92 万元，增长 55.7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支出的政策性调整。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12.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50 万元，增长 4.34%，主要变动情况：上级部门拨入款项增加。

#####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支出 2397.3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934.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80.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1.73 万元，增长 36.7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支出的政策性调整。

2. 项目支出 253.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5 万元，下降 3.88%，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开支。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326.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6.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832.92 万元， 增长 55.77%；主要变动情况： 人员支出的政策性调整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926.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26.4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减少 638.37 万元， 下降 24.89%；主要变动情况： 根据工作安排， 据实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 分功能科目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1319.73 万元， 主要用于发放机关人员的工资、福利及补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303.59， 主要用于发放退休人员的工资；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计划生育事务（款）13.19 万

元，主要用于按照计划生育制度做好计生奖励；

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289.92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机关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及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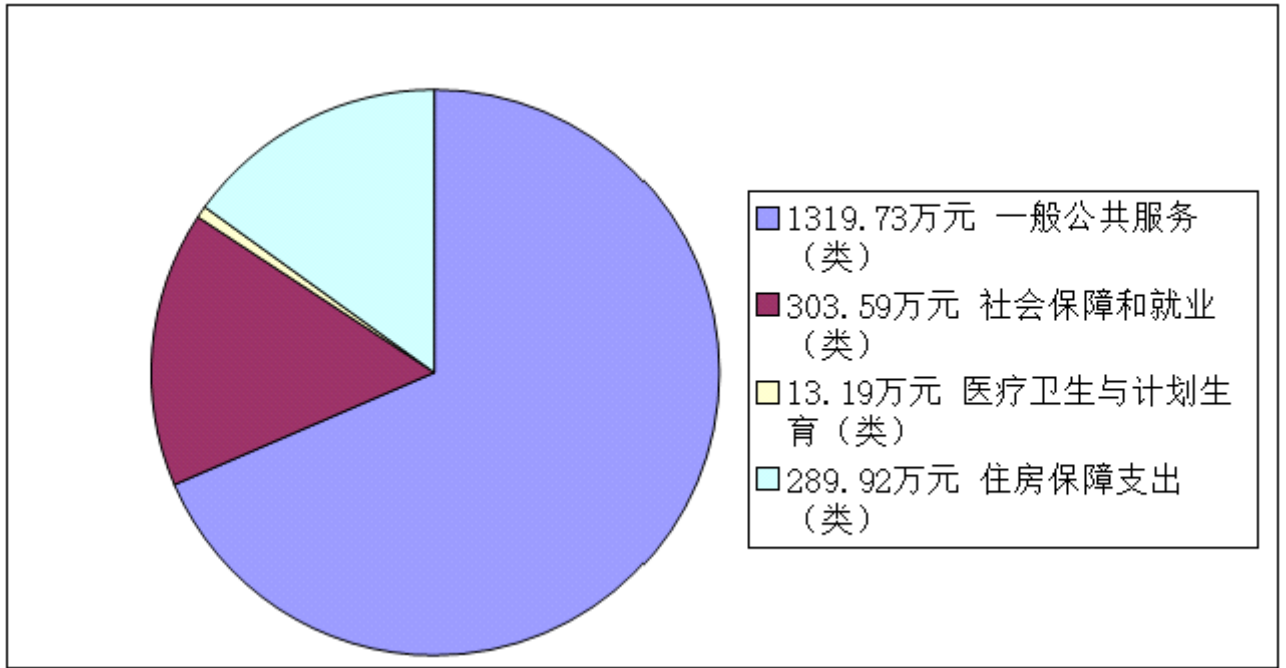
### （三）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26.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6.84万元，增长29.33%。主要原因：人员支出的政策性调整。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1319.73万元，占68.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303.59万元，占15.7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13.19万元，占0.68%；住房保障支出（类）289.92万元，占15.05%。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564.79 万元，支出决算 1926.42 万元，完成年预算的 75.11%。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0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4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的政策性调整；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与预算基本无差异；

(3)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人大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 94.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3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的政策性调整；

(4)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支出 4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2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做好精简会议次数、人数、会期，尽量不安排食宿等开支；

(5)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支出 0.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精简调研、视察等，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6)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支出 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通过转移镇街支付代表履职能力提升经费 9.6 万元，未体现在本部门支出数中；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7)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 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精简调研、视察等，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8)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信访工作（项）支出 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精简调研、视察等，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出

(项)支出 27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通过转移镇街支付其他人大事务经费 62.56 万元，未体现在本部门支出数中；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0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的政策性调整；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支出 1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数量变动，包括退休、转任、离职等；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9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8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数量变动，包括退休、转任、离职等；

(1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9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3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的政策性调整。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

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08.0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852.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5.73 万元；公用经费 172.2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46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74 万元。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无）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无）。

###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27 万元，完成预算 35.66 万元的 37.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26 万元，完成预算 1.26 万元的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97 万元，完成预算 14.40 万元的 34.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03 万元，完成预算 20.00 万元的 35.20%。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97 万元，增长 28.80%。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增加 0.73 万元，增长 139.6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减少 0.26 万元，下降 5.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增加 2.49 万元，增长 54.8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新增公务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实行公车改革后，规范公务出行用车，减少相关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全国各地人大来南沙考察活动批次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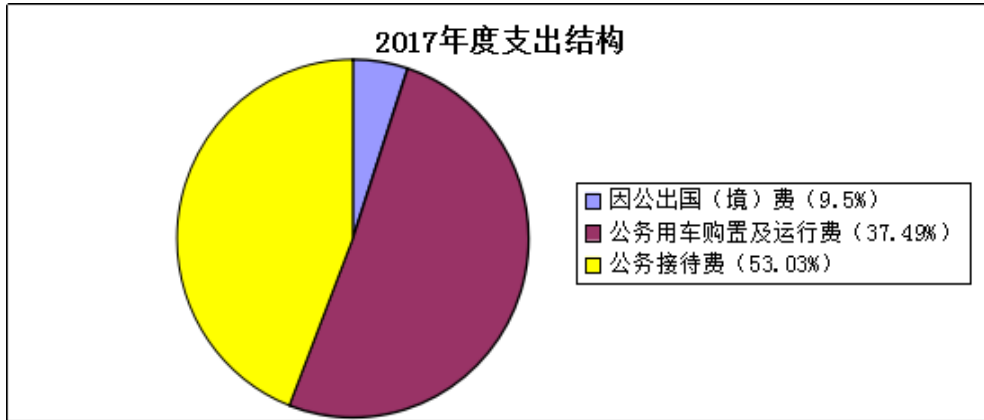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1.26 万元，占 9.5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97 万元，占 37.49%；公务接待费支出 7.03 万元，占 53.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26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机关 8 个单位出国团组 4 个、累计 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参加霍英东集团香港春茗活动 0.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往返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2）参加澳门公务员文化协会成立十一周年暨 2016 年“星海之声”音乐会活动 0.2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往返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3）参加香港成立二十九周年会庆暨第十五届理事会职员就职典礼及会员联欢大会 0.29 万元，主要用于往返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4）参加香港荣誉市民暨“五侨”联谊活动 0.26 万元，主要用于往返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9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97 万元，2017 年机关 8 个单位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各项公务工作规范开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7.03 万元，主要用于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2017 年，机关 8 个单位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2 次，接待人数共 410 人，主要包括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费用。





###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代表履职补贴等。本部门2017年度会议费决算41.08万元，完成预算62万元的66.26%。比上年减少16.54万元，下降28.7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做好精简会议次数、人数、会期，尽量不安排食宿等开支。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1. 南沙区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历时4天，参会人数305人，共支出29.75万元，占会议费72.42%，其中场地租用费0万元、房租费3.2万元、伙食补助费4.64万元、交通费0.48万元、表决系统租赁费6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等其他费用15.43万元。

2. 市第十五届人大南沙联组代表集中视察活动历时2天，参会人数45人，共支出3.18万元，占会议费7.74%，其中场地租用费0.24万元，房租费1.16万元，伙食补助费1.78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0万元。

3. 南沙区2017上半年“一府两院”历时半天，参会人数219人，共支出1.86万元，占会议费4.53%，其中场地租用费0万元、房租费0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0万元、会场布置费1.86万元（包括搭建汇报席费、拍摄费、会场指示牌制作费、音响设备租赁费）。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2.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66.26 万元，增长 62.5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国家政策性调整和单位工作人员增加而增加了相关基本支出，因而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91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详见附件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 （五）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

##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 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7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28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253.78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28 个，共 253.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部门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一是部门整体与项目相结合，构建部门整体监控系统；二是支出

进度与目标任务结合，细化部门整体监控内容。其中，聘请常年法律顾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聘请常年法律顾问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8 万元，执行数为 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二是项目完成率 100%，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支出进度仍需进一步改善；二是项目预算金额需细化调整，以配合突发情况发生时的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项目支出的均衡性；二是将预算调整与预警监控相结合，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工委委员学习资料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工委委员学习资料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二是项目完成率 100%，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支出进度仍需进一步改善；二是项目预算金额需细化调整，以配合突发情况发生时的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项目支出的均衡性；二是将预算调整与预警监控相结合，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部门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 1. 人大常委会会议室会议系统扩容升级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1）项目概况

##### ①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支出用于为代表履职提供必要的设备保障；为区人大代表各联组开展闭会活动提供必要的设备保障；为人事任免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设备保障。

②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经费预算金额 95 万元，经费支出金额为 80.21 万元。

(2) 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依法保障人大代表执行职务，积极发挥人大监督作用。项目支出用于为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区人大常委会会议表决审议事项提供设备保障。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

二是资金实际支出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0%，指标值完成情况 84.43%。

三是项目完成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0%，指标值完成情况 98%。

(3) 存在问题。一是项目预算金额需结合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调整预算资金；二是项目支出进度应按照财政支出进度考核时间安排合理有效执行。

(4) 相关建议。一是科学合理安排项目资金，加大对资金管理的重视，保证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二是加强对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督力度，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执行预算。

(四)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无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1926.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6.4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较好完成了 2017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1926.42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79.0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6.42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坚持加强思想政治理论武装；坚持把促进改革发展作为首要职责；坚持依法有效行使职权，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坚持加强自身建设。		贯彻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业务能力、工作作风建设。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文件精神，加强对镇（街）人大工作的指导，提升了我区人大工作整体水平，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提高常委会履职效能。建设“智慧人大”，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推动我区人大工作创新的重要举措。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会议经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十一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保障代表大会按法定程序顺利召开，完成代表大会既定任务。		1、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 2、资金实际支出率（82.16%）； 3、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4、项目完成率（98%）。	41.08
聘请常年法律顾问经费	根据《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参照党政机关“2017 年底前，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党政机关普遍设立法律顾问”的规定和市人大提出南沙作试点的要求，聘请常年法律顾问。		1、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 2、资金实际支出率（100%）； 3、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4、项目完成率（100%）。	19.8
工委委员学习	为依法保障人大代表执行职务，积极发挥监督作用，购买专业书籍供区人大代表、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学习。		1、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 2、资金实际支出率（100%）； 3、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4、项目完成率（100%）。	4



资料 经费…			
-----------	--	--	--

## 二、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 坚持党的领导，确保党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区人大工作中全面贯彻落实

常委会始终把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市、区委的决策部署作为人大工作的核心和主线，依法运用人大职权和工作方式，抓好大事要事，推动工作落实。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于人大工作全过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一是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增强做好新时期人大工作政治使命的责任担当。二是坚持重大事项及时主动向区委请示汇报，认真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并及时报告落实情况。《中共广州市委转发〈中共广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区镇（街）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下称“市委 20 号文件”）下发后，区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先后 8 次带队到各镇、街深入调研，召开座谈会听取意见，积极与区编办等相关部门反复沟通，形成区人大常委会党组的建议并及时向区委汇报，为区委出台我区相关工作意见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三是强化常委会党组在人大工作中的政治领导责任，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确保人大监督、重大事项决定、人事任免等各项工作始终置于党的领导之下，保证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

坚持围绕区委重要工作履职尽责。紧跟区委决策，始终与区委同心同向、同力同行，全力助推南沙加快建设承载门户枢纽功能的广州城市副中心。一是依法选举产生区监察委员会。按照党中央的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的要求，组织召开区三届人大三次会议，顺利选举产生区监察委员会主任，并于区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15 次会议上表决通过了对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的任命，为我区推进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具体实践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发展环境。常委会领导班子带队深入南沙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区政务办等职能部门和各镇、街开展专题调研，推动相关部门积极开展通关便利化体制机制探索创新，促进政府进一步提高行政审批效能和政务服务质量。听取和审议自贸区法院关于商事案件审判专项工作报告、区检察院关于服务保障自贸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专项工作报告，支持“两院”为服务保障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做出更大的贡献。三是着力推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常委会领导带队先后前往深圳市人大常委会、佛山市顺德区人大常委会就依法设立法定机构工作开展专题调研，推动管理体制创新。专题听取区政府关于推进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的情况报告，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对区内科技创新型企业开展视察调研，支持政府充分发挥“双自”联动优势，加快推进创新体系建设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四是着力推进自贸试验区重点区块建设。按照区委的决策部署，区人大常委会积极稳妥行使重大事项讨论决定权，审议通过了《南沙新区明珠湾起步区横沥岛尖融资和开发建设方案》，并依法作出决议。组织区内各级人大代表多次到明珠湾起步区、蕉门

河中心区、南沙湾和庆盛片区等开展视察调研，为加快推进重点区块建设、促进重点产业集聚献计献策。充分利用全国人大和各地方人大来南沙调研指导工作的机会，积极宣传南沙新区、自贸试验区的规划愿景和经验成果，汇聚更大力量共同推动南沙开发建设。五是积极融入全区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建设。以落实河长责任制为抓手，全力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常委会班子7名成员都担任了区级河长，严格按照工作要求，深入挂点镇、村调研摸查河涌整治情况，督促整改存在问题，确保水环境治理取得实效。常委会领导坚持每周至少1次带队深入镇、街，围绕市容环境卫生、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文明工地创建和城市绿化管理等工作开展专项检查，促进我区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城市环境建设。六是着力促进区域交通枢纽加快建设。切实加大对我区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支持和推动力度，专题听取区发改、国土规划、建设交通等职能部门工作汇报并进行座谈，就加快推进高快速路网、地铁轨道交通建设等向区政府提出了书面意见建议。

坚持在区委领导下扎实推进地方政权建设。一是积极加强区、镇（街）人大工作和建设。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相关文件精神和部署要求，从市委20号文件下发到区委出台我区相关文件，区人大常委会先后组织召开区、镇（街）人大联席会议5次，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形成合力，推动解决区、镇（街）人大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等突出问题。区委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区区镇（街）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若干意见》后，我们进一步加强督促指导，确保各项措施得到及时有效落实。二是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

一，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人事任免工作流程，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不断提高人事任免工作规范化水平。

## （二）增强监督实效，全面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常委会以加强监督工作为抓手，不断提高全面履职、正确履职、有效履职工作水平，为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快速健康发展积极贡献力量。

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一是推动我区年度经济社会各项目标任务落实。通过圆满召开区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动员全区人民凝心聚力为实现区委三届三次全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而努力奋斗。8月份召开“一府两院”上半年工作情况通报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对区政府及各职能部门推进落实工作情况开展问政和满意度测评，积极督促“一府两院”及各职能部门认真履职，全力推动全年目标任务落实。二是提升财政经济的支撑保障能力。落实预算决算审查监督要求，稳步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对预算执行情况实行动态监督。及时听取和审议区2017年上半年计划、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2016年决算以及2017年预算调整方案，确保政府财政稳健高效运行。常委会领导班子带队到区国税、地税部门开展专题调研，积极推动全年税收征管目标任务落实。三是支持加快形成现代产业体系。深入越秀国际总部广场、真功夫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总部、香江微软孵化平台等现代服务业、创新型企业实地调研，帮助协调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助力企业加速成长，做大做强。

促进改善和提升社会民生福祉。一是高度重视做好“三农”工作。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到东涌、榄核等镇开展果蔗销售情况

专题调研，专题审议区政府关于农村集体“三资”交易管理的工作报告，要求政府切实采取有效措施，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确保农民收入稳步增长。二是促进村（居）环境优化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常委会领导班子带领全体驻会组成人员坚持每周1次深入基层一线开展专题调研，推动镇、街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水平，着力提升我区城乡居民生活幸福指数。三是推动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实地调研我区基础教育资源分布情况，听取和审议关于推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的专项报告，促进区政府科学谋划布局，不断提升我区基础教育均衡化发展水平。四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听取和审议2016年度我区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支持和促进政府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健全和完善环境保护常态化工作机制。组织开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办法》执法检查，推动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全面贯彻落实海洋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切实提高我区海洋环境保护水平。五是推动民族宗教事业稳步发展。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我区基层民族宗教工作的情况报告，促进政府规范做好民族宗教管理服务工作的情况报告。

促进提升全面依法治区工作水平。一是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推动设立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定《广州市南沙区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工作规定》，及时向上级人大反映南沙开发建设过程中的重大立法需求。积极协助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对7件立法案（草案）、规范性文件开展意见征集。二是促进“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依法行政、推行法律顾问制度两个专项工作报告，推动政府依法行政。听取

和审议区法院（自贸区法院）、区检察院有关工作报告，积极向上级人大请求明确自贸区检察院检察长依法产生任职的相关程序。组织人大代表到“两院”开展视察调研，推动贯彻落实“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三是加强法律贯彻实施监督和普法宣传。组织开展有关法律法规执法检查，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对我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广东省禁毒条例》情况开展检查，对我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及有关外国人管理情况开展专题调研。认真做好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全年完成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3件。审议批准我区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积极推动区依法治区办、司法局等部门单位认真组织开展“宪法宣传日”等普法宣传活动，促进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 （三）提高服务水平，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常委会坚持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加强服务保障和工作规范，创新代表活动方式，密切与基层人大代表联系，代表履行职务更加规范有效。

加强代表履职平台建设。充分依托全区126个人大代表村（居）联络站（室），扎实开展“人大代表进社区、进村居”活动，推动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全年共组织各级人大代表1965人（次）开展“群众接待日”活动，接待群众658人（次），收集处理群众意见建议272条。探索构建以“智慧人大”为核心的代表履职新模式，促进代表履职平台建设工作不断开拓创新、完善发展。精心组织代表闭会期间活动，坚持邀请区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

全年达 947 人（次），推动人大代表更加广泛深入地参与常委会的工作。

强化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健全完善代表意见建议收集、交办、答复和反馈流程，切实加强与各承办单位的工作对接和指导，完善督办机制，强化时限约束，推动代表意见建议办理从“答复型办理”向“满意型办理”转变。区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共收到代表建议 117 件，已按期办结 115 件，另有 2 件闭会期间提出的代表建议正在按期抓紧办理，代表意见建议办理质效得到不断提升。

促进代表素质能力提升。紧密结合新时期人大工作的特点，增强代表培训的针对性，全年组织区内省、市、区、镇四级人大代表参加省人大专题培训班、市人大“羊城代表学堂”等各类学习培训活动 7 次、参训代表达 1300 多人次，有效促进了代表履职能力水平提升。定期向代表寄送政情信息资料和人大学习刊物，及时通报南沙新区、自贸试验区建设和社会民生工作中的重大情况，积极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

支持保障市人大南沙联组代表依法履职。一年来，市十五届人大召开两次代表大会，区人大常委会积极作为，为市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供良好的服务保障。同时，精心组织市人大代表开展会前集中视察、参与广州市计划预算审查等活动，邀请市人大代表列席区人大会议，推动代表为促进南沙经济社会发展进步积极贡献力量。

#### （四）加强自身建设，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常委会主动适应新时代新形势对人大工作提出的新任务新

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

加强常委会机关自身建设。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推进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重要批示指示精神一体贯彻落实，推动常委会机关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筑牢思想根基。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基层正风反腐专项治理等工作，切实加强党员干部经常性反腐倡廉教育。持之以恒加强机关作风建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和深化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成果。加强人大干部的培养锻炼，提高机关干部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竭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勇于担当、崇尚实干的干部队伍。

提升人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因应新形势人大工作特点和要求，积极制订、修订常委会有关工作制度办法 19 项，进一步健全完善人大工作制度规范。建立健全区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促进专门委员会更好发挥职能作用。

改进人大工作方式方法。建立常年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了首批 8 人的咨询专家，借助专业力量提升人大工作法律专业化水平。推行常委会无纸化会议系统，减少对纸张等耗材的使用，提高会议审议质量和效率。

加强区镇（街）人大联动形成合力。全区 9 个镇街都安排有常委会领导挂点联系并指导工作。坚持定期举行镇（街）人大工作联席会议，促进上下联动、履职协同。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相关部署要求为契机，推动全区人大工作和建设整体上新台阶。

### 三、今后改进和努力方向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对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新部署新要求 and 广大人民群众、人大代表的期望，我们的工作中还存在短板弱项，主要是：监督工作如何适应新形势，还要在具体实践中积极调整。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着力点，还要进一步提高精准度。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要着力推动相关具体问题解决。人大干部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需要紧紧跟上新时代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区区、镇（街）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若干意见》，还要进一步抓好落实等。

### （一）站位全局，努力推进人大工作与时俱进

常委会要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带领全区人大工作者和各级人大代表继续围绕学懂弄通做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引向深入。全面系统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进一步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按照党的十九大对人大制度、人大工作提出的新要求、作出的新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以钉钉子精神抓落实，努力推动我区人大工作在新时代干出新气象、实现新作为。

### （二）依法履职，切实发挥常委会职能作用

把握发展新要求，不断增强监督实效。继续坚持每周至少 1 次，由常委会领导班子带队、常委会驻会组成人员参加的监督、视察、调研活动。同时，常委会各工委在分管领导带领下积极开

展工作，重点是：围绕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大力支持和推动“一府两院”营造国际一流的营商环境；围绕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依据新制定的监察法，积极支持区监察委员会发挥作用，加强对公权力的监督；围绕加快打造广州“三中心一体系”核心功能区，组织代表就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合作发展等课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围绕加快建设面向国际、面向未来的区域综合交通枢纽目标，加强对区内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规划建设情况的视察、检查；围绕扎实推进“十三五”规划，听取和审议我区“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和中期评估报告；聚焦构建优质公共服务体系，着力推动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医院、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南沙院区以及华南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广州市第二中学（南沙）实验学校和广州大学附属中学（南沙）实验学校等优质医疗、教育项目加快建设；围绕营造国际一流人居环境，继续加强对河长责任制落实和水环境治理情况的监督，积极推动“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可持续城镇化示范区建设，促进城市环境更加干净整洁平安有序。

应用科技新手段，推进落实区、镇（街）预算联网监督。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统一部署，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应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按期稳妥推进区、镇（街）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同步建设，确保年内实现对政府总预算、部门预算和重点领域的全覆盖、全过程、实时动态监控，科学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把财政资金管好、用好。

顺应人民新期待，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永远把人民对

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的部署要求，积极支持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三年行动计划，继续关注 and 推动优农富民工程实施、现代都市农业发展、种业小镇建设、村（居）环境优化提升、精准脱贫等工作，组织人大代表围绕民生十件实事、重点民生项目等深入开展专题调研和专项检查，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围绕全区中心工作，提升重大事项讨论决定和人事任免工作水平。进一步完善区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相关规则，紧紧抓住自贸试验区建设、城市规划和管理、生态文明建设、全面依法治区等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重大课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适时作出决议决定，把区委的决策部署转变为全区人民的共同意愿和自觉行动。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的统一，完善人事任免工作机制和流程，不断提升人事任免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 （三）夯实基础，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完善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邀请人大代表更加广泛深入参与常委会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工作活动，适时召开政情通报会、人大工作通报会，为代表知情知政搭建更多平台，切实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发挥作用。继续加强村（居）代表联络站（室）建设，完善代表联系工作机制，推动“双联系”活动持续深化。加强代表议案建议工作，提高议案建议提出质量，改进办理工作机制。不断拓宽代表履职渠道，激发代表履职热情和积极性。认真做好代表培训工作，不断提高代表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努力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做好市人大代表南沙联组履

职活动的组织和服务保障。

#### （四）改进作风，坚持不懈加强自身建设

对标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的建设要求，坚持把区人大常委会自身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落实，切实防止“四风”问题反弹，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锲而不舍抓好作风建设，以更实的措施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全面加强人大干部队伍政治、纪律、作风和制度建设。突出能力建设这个关键，切实加强人大干部对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水平。着力夯实区、镇（街）人大工作和建设的基础，努力推动全区人大工作和建设开创新局面。